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69490355

商标： 高峪沟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6月11日

原发文编号： TMY20230000065552LZTZ01

收件人名称： 灵丘县高峪沟农业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领取商标注册证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69491033

商标： 莲花清昆香

原发文日期： 2024年05月1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(2024)商标异字第0000030506号

收件人名称： 海南康圩健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异议决定书